

彰化縣111學年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【身心障礙類】課程計畫備查 自我檢核表(十二年國教課綱適用)

學校：彰德國中

服務類別：

集中式特教班

分散式資源班

巡迴輔導：視障聽語自情國小不分類國中不分類(各類別分別檢核)

檢核指標	內容	自我檢核		備註	
		通過	不通過		
一、 行政 流程	(一) 組成 與 運作	1-1-1 特教學生課程規劃(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)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(列入會議提案,並備有會議紀錄、簽到、敘明通過日期)	✓		110.06.17特推會通過特教學生課程規劃(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)
		1-1-2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(列入會議提案,並備有會議紀錄、簽到、敘明通過日期)	✓		110.06.17特推會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
		1-1-3 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(列入會議提案,備有會議紀錄、簽到並敘明開會日期)	✓		110.06.17特推會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計畫
		1-1-4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(列入會議提案,備有會議紀錄、簽到並敘明開會日期)	✓		110.06.20課發會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
		1-1-5 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參與討論(備有簽到表並列出職稱)	✓		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參與討論

(二) 特推會 審議 重點	1-2-1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依照校內特教學生學習功能缺損情形訂 定課程調整原則	✓		110.06.17特推會通過 特教班及學習中心(資 源班)學生能力與課程 需求彙整表。
	1-2-2依照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決 議開設所需之課程(如特殊需求、專業團 隊之建議)	✓		110.06.17特推會通過 特教班及學習中心(資 源班)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 彙整表。
	1-2-3學習總節數符合總綱規定	✓		110.06.17特推會通過 特教班及學習中心(資 源班)課程總節數。
	1-2-4各領域學習節數若有調整應提案討論	✓		110.06.17特推會通過 特教班及學習中心(資 源班)課程總節數。
二、 課程 計畫	2-1 每週節數 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與本縣規定相符	✓		導師12節*1=12節， 專任16節*2=32節， 合計44節。
	2-2 教學對象 能依照學生能力現況及需求進行分組	✓		國三A：數4節、國4節， 國三B：數4節、國4節， 國二A：數4節、國4節， 國二B：數4節、國4節， 國一A：數4節、國4節， 職業教育：2節， 替代數學：2節， 合計44節。
	2-3 核心素養 規劃學生所需的核素養	✓		每組均安排規劃核素 養1~2項。
	2-4 調整後學習重點(普通教育領域) (含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) 能將規劃的領綱學習重點，依照學生需求調整為本學 年學習重點	✓		每組課程設計，均依學 生需求、參考領綱，規 劃學習重點

	2-5 領綱學習重點(特殊需求領域) (含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) 能依照學生需求參考各領綱規劃學習重點	✓		每組課程設計，均依學生需求、參考領綱，規劃學習重點
	2-6 融入議題 能依照評量的時間點及教學活動規劃合宜的議題	✓		每組課程設計，均依照評量時間、教學活動規劃，融入相關議題。
	2-7-1 能依照調整後的學習重點規劃學習目標	✓		每組教學設計，均依照調整後學習重點，規劃學習目標。
	2-7 學習目標 (原學年目標) 2-7-2 學習目標能兼顧特殊需求課程	✓		本校多數國、數課程皆融入學習策略、社會技巧教學，並依學生需求另行安排替代數學、職業教育。
	2-7-3 學習目標能適切整合學習重點代碼、專業團隊、轉銜及校本課程、議題融入	✓		學習目標皆能適切整合學習重點代碼、轉銜及校本課程、議題融入。
二、 課程 計畫	2-8 學習內容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教材調整	✓		每組皆依照學生學習功能進行教材調整。
	2-9 學習歷程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選用合適的教學方式	✓		每組皆依照學生學習功能選用合適教學方式。
	2-10 學習環境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心理及物理環境做調整	✓		每組皆能依照學生學習功能進行心理及物理環境調整。
	2-11 學習評量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評量調整	✓		每組皆依照學生學習功能進行評量調整。
	2-12 教材/社區資源 能依照教學單元適時使用教材/社區資源	✓		每組皆能依照教學單元適時使用教材/社區資源。

	2-13 教具/輔具 能依照教學單元適時使用教具/輔具		✓		能製作各種多媒材教具 協助學生學習使用
2-14 教學 進度 表	2-14-1 教學進度表能依照分組的組別進行撰寫		✓		能依照分組的組別進行 撰寫教學進度表
	2-14-2 能依照教學的進度合理分配實施時間		✓		能依照教學的進度分配 各單元課程的時間
	2-14-3 註明正式及非正式課程，並針對兩種課程 進行說明		✓		在教學進度表中有註明 正式及非正式課程，且 有進行說明。
	2-14-4 融入的議題對應到上下學期規劃的單元或 活動中		✓		在教學進度表中的單元 若有融入相對應的議題 則會標註在單元旁邊

※本表核章後請上傳特殊教育課程平台，謝謝！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資料組長 葉芝好

主任：

教師兼
輔導 蔡于蒨

校長：

彰德國民中學
校長 謝清林